

伤寒论新元编



傷新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論編

中華民國十一

年
初
巳
壬
辰
沙

正
樞

傷寒卒病論集原序

論曰、余每覽越人入虢之診、望齊侯之色、未嘗不慨然歎其才秀也。怪當今居世之士、曾不留神醫藥、精究方術、上以療君親之疾、下以救貧賤之厄、中以保身長全、以養其生。但競逐榮勢、企踵權豪、孜孜汲汲、惟名利是務。崇飾其末、忽棄其本、華其外而悴其內、皮之不存、毛將安附焉。卒然遭邪風之氣、嬰非常之疾、患及禍至、而方震慄、降志屈節、欽望巫祝、告窮歸天、束手受敗。賈百年之壽命、持至貴之重器、委付凡醫、恣其所措、咄嗟烏呼、厥身已斃、神明消滅、變爲異物、幽潛重泉、徒爲啼泣。痛夫舉世昏迷、莫能覺悟、不惜其命、若是輕生、彼何榮勢之云哉。而進不能愛人知人、退不能愛身知己、遇災值禍、身居厄地、蒙蒙昧昧、惙若遊魂。哀乎趨世之士、馳競浮華、不固根本、忘軀徇物、危若冰谷、至於是

也。

余宗族素多、向餘二百、建安紀年以來、猶未十稔、其死亡者、三分之二、傷寒十居其七。感往昔之淪喪、傷橫夭之莫救、乃勤求古訓、博采衆方、撰用素問九卷、八十一難、陰陽大論、胎臚藥錄、并平脈辨證、爲傷寒雜病論合十六卷。雖未能盡愈諸病、庶可以見病知源、若能尋余所集、思過半矣。

夫天布五行、以運萬類、人稟五常、以有五藏、經絡府俞、陰陽會通、玄冥幽微、變化難極、自非才高識妙、豈能探其理致哉。上古有神農、黃帝、岐伯、伯高、雷公、少俞、少師、仲文。中世有長桑、扁鵲。漢有公乘陽慶、及倉公。下此以往、未之聞也。觀今之醫、不念思求經旨、以演其所知、各承家技、終始順舊、省疾問病、務在口給、相對斯須、便處湯藥、按寸不及尺、握手不及足、人迎跌陽、三部不參、動數發息、

不滿五十、短期未知決診、九候曾無髣髴、明堂闕庭、盡不見察、所謂管窺而已。夫欲視死別生、實爲難矣。孔子云、生而知之者上、學則亞之、多聞博識、知之次也。余宿尚方術、請事斯語。

漢長沙太守南陽張機撰

傷寒論新元編序目

議曰、仲景傷寒論、吾意原非六經分編、蓋爲一篇首尾貫徹、有統論、有分論、有比論、有推論之條文。王叔和以編類書之體裁、割之分隸於六經。故於其條文中、有陽明字者、則隸之陽明篇、有少陽字者、則隸之少陽篇、於太陰少陰厥陰各篇亦然、然亦有因上下文義聯續而隨隸者、除瘧涇喝、霍亂、陰陽易、差後勞復、另立篇目外、餘則一概隸之於太陽篇。惟其抉擇不精、專憑字面分割、故少陽太陰二篇之條文獨少、而太陽篇乃多他經之證。假令仲景原以六經分編、叔和抑何所見解、而謬出他經之文、入於太陽、決知其不然已。夫人之行事、必有慣例、吾謂叔和爲類書家者、觀其所編脈經、皆割取古籍首尾完具之文、分隸於類目之下、可知其編傷寒論、亦復如是也。叔和亦非故亂仲景之例、當時

原書具在、分類割隸、不過取便檢閱而已。所謂疾病至急、倉卒尋按、要者難得、

叔和語。見成木傷。

寒論不可發汗篇。是其所爲類編之本意。不謂後之學者、亦皆苟且取便、不探

本源、自叔和之類編出、而仲景之原編廢、是雖叔和之過、抑亦後學者之陋歟。

至明代方仲行、始極辯叔和編次之失。厥後喻嘉言、程郊倩繼之、各肆掇鑿、其
他承拾牙慧、率議改編者、尤不可勝數。要之一、皆類書家之手眼焉。耳然、叔和
惟抉擇不精、專憑字面分割、故於原篇次序、尙未十分大亂、前後條文、仍多貫
屬、學者猶可藉是以窺仲景之意。遞諸家分析愈細、則其失仲景之意、抑愈甚
矣。夫每標一證、輒駢列條文數十。其間病證無異、方論相同者、重出疊見、有何
意味。且學者甫讀一桂枝証、遽與論吐下溫清之要、嫌疑轉變之繁、詎惟不識
爲何法、亦且不解爲何語矣。況數經合病、陰陽兩感、雜證互見、變候靡常者、究

應歸於何經、殆難截然分割。柯韻伯、徐靈胎感其如此、於是又有類證類方之編、甚且於無藥方之條文、盡行刪去、義例似通、然是以死方治活病、烏足以究病情之繁變歟。

故吾謂傷寒論、爲有統論、有分論、有比論、有推論、首尾貫澈之條文者。以吾平生教授之經驗、由叔和之舊編、窺仲景之遺文、合之人人心理、意其當如是也。夫讀統論於六經六氣、既挈其綱領、本病本方、已正其初基、則全書證論、皆有根據、諸病治法、已扼要領、固以綱舉目張、六轡在手矣、然病候多方、虛實辯於一字、病情萬變、寒熱轉於須臾、又非神明變化、不足以極醫之能事、故分論、尙焉。夫如是、故一證而屬嫌疑、則再三比論、以究其真因、本經可與他經并提、同病而因誤治、則轉輾推論、以窮其去路、此經必與彼經相因。斯吾前所云重出

豐見、有何意味者、茲乃深有意味矣。故謂仲景舊文、當如是也。今茲編纂、竊本斯意、務使由淺入深、因常達變、尤要在前論足爲後論之基礎、必不致上文反須下文之疏釋、盡祛陳編之困難、諒爲讀者所愉快也。然叔和搜採仲景舊論、據云錄其有神驗者、見王叔和傷寒例然則彼所謂無神驗者、已從割棄矣、是今之傷寒論、已非全文、固無能復其舊、抑不必復其舊也。第求吾所編、便於人人之誦習、合於人人之心理、斯可耳。

夫古今注傷寒論者、無慮數十家、雖復遞相非訾、然各本其數十年之經驗、時有獨到之處。故今編注釋、多從采輯、惟夫於病證曾無發明、專以五行演繹者、在所屏絕耳。夫古代醫術、非必不論五行、要以實驗爲重、不然、則神農何必躬嘗藥性、黃帝胡爲論理人形耶。

抑吾新編、特以校理舊文。近世醫學日精、學者尤須參伍新法、庶於古學益有發明爾。日本五十年前、醫家皆修中法、中間專研西醫、自以爲亞於德意志、近復取吾古代醫學書、重加考論。而吾人顧可任古籍之滅裂、而勿日求精進歟。下走時過而學、自知難成、然不敢避其勤苦、冀述新編、用供提案。世有積學君子、出其意見、勿囿一隅、將吾國醫術發揮而光大之、深所企望已。

中華民國九年元月瀏陽王正樞撰

序曰、余既有改編傷寒論之提議、同志多促成之。適值兵爭、教育停頓、余遂得壹志於斯。於是將成無已注本傷寒論、割之爲數百條、分布案上、轉輾遷移。當其潛心默運、與神爲謀、不聞車馬槍礮之轟烈也。戰事既終、編次亦成。

正樞生十一歲而孤、六兄三姊、子姓旣多、疾病時有。余父深於佛學、好行其德、

戚屬病苦、多來相依、母黃博學知醫、性尤勤慈、皆躬自調護之。經驗既多、故其論病、原原本本、一時名醫、靡不歎服。余雖幼承母訓、從諸兄治經之功爲多、於醫道實未能深研。茲編不過以經生之義法、用科學之條例、整齊而序次之耳。黃舅心堯先生、學有師承、精研醫術、三十年矣。乃云此編、統系分明、理論貫屬、不敢謂能復仲景之舊、但使仲景復生、亦當舍其舊而新是謀也。

然余以末學、因感疾病、遂發洪願、而成此編、偶得其天然之順序、初亦不圖文章之妙、至於斯也。詎非天憫前聖之學術、紊亂將墜、而假手於鄙人以發揚之歟。編次條例、畧述如次。

脈法上第一

略序常變
診訣病脈

揆度陰陽
審察殘賊

脈法下第二

錯綜繁變
參伍雜候

消息反逆
推測解期

傷寒六經綱要第三

傷寒類病大要第四

痺 涇 喝 溫

傷寒本病經方第五

論太陽病第六

論傷寒壞病上第七

論傷寒壞病下第八

結胸 痞 脾約

論陽明病第九

論少陽病第十

論合病及併病第十一

論太陰病第十二

論少陰病第十三

論厥陰病第十四

論傷寒雜病第十五

下利 吐 噦 霍亂
陰陽易 差後徒病

仲景自序云、平脈辨證、爲傷寒雜病論十六卷、然則脈法原在證治之先也。脈法、先以韻語、畧述要妙、因常達變、紀綱已具、此可爲脈法之序、今本此意、編次脈法爲上下二篇、上篇闡明大義、下篇致其精微也。

病情萬變、不離陰陽、三陽三陰、別爲六經、其於病要、若綱之在網。學者必先明綱要、乃可論於精詳也。故於證治、首編傷寒六經綱要之篇。

叔和所編仲景舊文、惟陽明少陰二篇之證論、未甚紊亂、今就成本、於此二篇之證論、各刪出其意義之橫梗者數條、編於六經綱要篇中、爲陽明、章少陰章、

餘仍存爲陽明篇、少陰篇、證論。所出所存、兩皆從其舊次。

條文下注
明舊次

文義便各

自貫屬。所謂離之則雙美、合之則兩傷。以此益信仲景舊文、必原有綱要也。

風寒暑溼燥火、天之六氣也。傷寒論多屬於風寒之病、然六氣不辨、往往誤溼熱於風寒、斯爲反矣。故六經綱要之後、即次以溼溼喝溫等、傷寒類病。夫其論證而不論方、此有精意。蓋先示學者以風寒暑溼之大要也。若學醫者於此絕相反對之方向、尙不能辨、其何以治病。漢書藝文志敘經方云、及失其宜者、以熱益熱、以寒增寒、故曰、有病不治、常得中醫、此醫家之大恥也。

夫學醫者必先明本病、乃可以論及變病壞病。又病有通治之方、不能專屬於一經者、如白虎四逆、其最著也。故於治法、先編本病經方之篇。其經方雖亦依證序次、而不分經、爲學者導其源、而滙其通也。

學者既讀本病經方之後、再詳論病證之轉變、與藥方之加減、議論乃有基礎。
太陽者表也、爲邪氣從入之門戶、治法之順逆、所宜早辨、故次論太陽病、及傷
寒壞病、結胸痞脾約、亦壞病也、以更複雜、故自爲一篇。

夫人常因一氣之偏、外邪卽乘之而爲病、故六經各自有其受病之源、非專篇
分論、不足以極病情之繁變。惟太陰篇證治、雅不完備、則亡佚者多也。其三陽
之合病及併病、未便入於一經者、因別爲一篇、次於少陽篇之後。又下利嘔噦
諸條、舊在於厥陰篇、今亦以不能拘於一經、故以與霍亂陰陽易差後復病相
從、爲雜病篇、終焉。凡十五篇也。

叔和舊篇、藥方原另爲一卷、孫奇乃以逐方次於證候之下、今從此例。若仍舊
另編藥方爲一篇、則本編爲十六篇、適與仲景自序所言卷數符合也。

張仲景方十五卷疑卽傷寒論或隋以前已有取藥方次於證候之下者
歟孫思邈千金翼方之傷寒方全取之仲景亦是次藥方於證候之下

叔和舊編後附不可發汗等篇成無已作注而云前經注已具者更不復出便
頗爲刪削雖失叔和本意今玩其殘文雖不類仲景之言故本編并此殘文亦
不取之吾今正告學者以考古之效此不可發汗等篇之完文具在王叔和脉
經中顧後來注傷寒論者勿深考耳學者如欲過而存之可逕取脉經讀之尤
勝於抱殘守缺也

鄭康成注經雖明知經文錯簡而移易之亦必注明其舊次矜慎足式吾旣云
傷寒論一亂於叔和再亂於改編者安知後人又不以吾爲再亂故條文之下
皆注明叔和舊次

據成無已
注本次序

以便學者之檢校

脈經及千金方翼方外臺秘要等書徵引傷寒論條文往往有文義正於今本